

##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胜利精密，股票代码：002426）自2017年1月16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7年1月1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2017年1月2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2017年2月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2017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股票原定于2017年2月14日开市时起复牌，但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行持续沟通和论证。为确保本次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情况及目前进展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目前公司已与部分交易对方（标的公司股东）签署了合作备忘录，除此之外尚未达成任何协议，本次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初步确定为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目标公司股权，由于可能涉及多个标的资产，交易结构相对复杂，目前公司正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洽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案将根据双方协

商和后续尽职调查情况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7 年 1 月 13 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票种类	持股数量（股）
1	高玉根	人民币普通股	947414545
2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人民币普通股	204214013
3	陈铸	人民币普通股	177709274
4	陈延良	人民币普通股	154830000
5	宁夏文佳顺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136363636
6	徐家进	人民币普通股	114435000
7	王书庆	人民币普通股	93918535
8	广西万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90909091
9	苏州富乐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83333333
10	包燕青	人民币普通股	59133650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票种类	持股数量（股）
1	高玉根	人民币普通股	236853636
2	陈延良	人民币普通股	154830000
3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人民币普通股	131486740
4	徐家进	人民币普通股	114435000
5	包燕青	人民币普通股	59133650
6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人民币普通股	55996275
7	陈晓明	人民币普通股	46790000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人民币普通股	44844979

	-005L-FH002 深		
9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41614888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40783120

### 三、申请延期复牌的原因

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仍在沟通和协商中，相关方案仍未全部确定，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各项工仍需和交易对手进行协商，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沟通和谈判，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预计无法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本次交易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胜利精密，股票代码：002426）延期复牌，即自 2017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

### 四、预计复牌安排

公司承诺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即承诺争取在 2017 年 3 月 14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工作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开市时起复牌，同时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相关原因。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

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本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3日